

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新聞稿



發稿日期：111 年 1 月 21 日

發稿單位：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

聯絡人：主任檢察官 梁光宗

聯絡電話：(03) 9253000 分機 304

電子郵件信箱：ktjack@mail.moj.gov.tw

本署指揮宜蘭縣調站查獲竄改雞蛋效期案

把關民眾農曆年節食品安全

近來因氣候溫差波動及疫情等因素影響下，導致雞蛋產量下跌及市場需求上升，各地雞蛋供應較為吃緊，市售價格持續上漲。位於宜蘭縣三星鄉之新○成公司，竟意圖欺騙他人，涉以撕換標及重新製標竄改溯源 QR code 標記之方式，變造過期或即期雞蛋原登載之保鮮日期，銷往市場牟取不法利益。本署獲報後，分案指派黃明正檢察官指揮法務部調查局宜蘭縣調查站偵辦。

本案經向宜蘭地方法院聲請搜索票獲准，於昨（20）日由宜蘭縣調查站會同宜蘭縣政府衛生局至該公司進行搜索，查獲 170 箱逾保鮮日期之散裝雞蛋，並傳喚包括負責人林○○在內之 5 位嫌疑人及證人到案說明，訊畢認被告○○等人涉嫌刑法第 255 條第 1 項對商品虛偽標記及同法第 339 條第 1 項詐欺取財等罪嫌，諭知被告林○○等分別以新臺幣 2 萬元至 4 萬元不等金額交保候傳，並指揮積極追查改標商品之流向。

農曆年關將近，本署除將結合轄內警調及衛生單位全力為民眾食品安全把關，同時在此呼籲業者應秉商業道德，切勿為牟利而以身試法。